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張蕭文  
電話：04-7531869  
傳真：7283265  
電子信箱：e630004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員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6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8043397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實施計畫(1個電子檔) (0433971A00\_ATTCH4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縣109年第60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計畫(如附件)乙份，請惠予科展期間參加師生公(差)假並排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8年12月5日府教學第1080433971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說明會訂於109年1月8日(星期三)下午2時30分假泰和國小辦理。
- 三、本計畫重要日程臚列如下：
  - (一)網路報名：109年2月26日(星期三)上午8時至109年3月10日星期二)下午4時止。
  - (二)作品說明書紙本收件：109年3月9日(星期一)上午8時至109年3月10日(星期二)下午4時止，地點：泰和國小。
  - (三)作品說明書網路收件：109年2月26日(星期三)上午8時至109年3月12日(星期四)下午4時止。
  - (四)作品複審：109年4月14日(星期二)上午8時至下午5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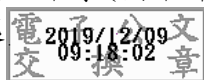


30分，地點：泰和國小。

(五)請轉知參賽指導老師及學生，複審期間參展作者應著便服進入評審會場（所著衣物及放置於評審會場內之一切物品均應避免出現縣市名、學校名稱、姓名等容易引起評審公正性疑慮之字樣）。如違規定，則不得進入評審會場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(國中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